佛光大學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博士班新生手冊

目錄

課程架構表……1
博士班修業規定……3
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須知…5
選課及修業補充說明 ……6
論文初審流程……7
相關表單及學位考試流程 ……8
教務行事曆……10

表單

學位論文大綱審查申請表
碩/博士候選人資格審定表

佛光大學　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博士班課程架構表

（112）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一、本系博士班學生畢業時需修滿至少 24 學分（不含論文）
（一）專業必修 6 學分
（二）專業選修 18 學分

課號	科目名稱	英文名稱	修別	學分數	修課年級		備註
					年級	學期	
LE755	進階治學方法	Advanced Research Methodology	必修	3	一	上	
LE706	文學研究法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Research Methods	必修	3	一	下	
LE780	中國文學史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90	中國文學理論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Literary Theory	選修	3	全	全	
LE716	中國文學批評史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ry Criticism	選修	3	全	全	
LE720	中國文學與文化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Literature & Cul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23	中國美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Aesthetics	選修	3	全	全	
LE791	西方文學理論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Western Literary Theory	選修	3	全	全	
LE725	漢語語言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Linguistics	選修	3	全	全	
LE718	先秦兩漢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ture of Qin and Han Dynasties	選修	3	全	全	
LE719	魏晉六朝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ture of We, Jin & Southern and Northern Dynasties	選修	3	全	全	
LE717	唐宋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Tang-Song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84	元明清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Yuan-Ming-Qing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14	韻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Verse	選修	3	全	全	
LE734	古典散文專題	Studies in Classical Prose	選修	3	全	全	
LE733	古典小說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lassical Chinese Fiction	選修	3	全	全	
LE736	古典詩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lassical Chinese Poetry	選修	3	全	全	
LE746	經學研究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lassical Studies	選修	3	全	全	
LE754	思想史研究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Thoughts	選修	3	全	全	
LE740	儒家思想專題	Basic Study on Confucianism	選修	3	全	全	
LE741	佛學思想專題	Basic Study on Philosophy of Buddhism	選修	3	全	全	
LE742	道家思想專題	Basic Study on Daoism	選修	3	全	全	
LE745	古文字專題	Seminal on Ancient Chinese characters	選修	3	全	全	
LE775	四庫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Siku Quanshu	選修	3	全	全	

LE764	文學文獻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Philology	選修	3	全	全	
LE747	女性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選修	3	全	全	
LE749	戲劇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Drama	選修	3	全	全	
LE756	類型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Genres	選修	3	全	全	
LE752	自然書寫專題	Topics in Nature Writing	選修	3	全	全	
LE78B	區域文學與地方文史資源調查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Regional and local cultural and historical resources survey of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66	佛教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Buddhist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53	文化語言學專題	Cultural Linguistics Topics	選修	3	全	全	
LE78A	人文地理學與空間書寫專題	Humane geography and space research writing	選修	3	全	全	
LE770	劇本創作專題	A Seminar on Play Writing	選修	3	全	全	
LE776	報刊研究專題	Newspaper research topics	選修	3	全	全	
LE771	文學與電影專題	Literature and Film	選修	3	全	全	
LE777	文學心理學專題	Study of Literature Psychology	選修	3	全	全	
LE772	禪文化與文學專題	The topics of Zen’s culture and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12	國際漢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International Sinology Studies	選修	3	全	全	
LE769	華語教材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hinese Teaching Materials	選修	3	全	全	
LE773	文學學專題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ology	選修	3	全	全	
LE730	比較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Comparative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39	現代詩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Poetry	選修	3	全	全	
LE761	現代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78	現代文學批評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Modern Literary Criticism	選修	3	全	全	
LE743	臺灣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Taiwanese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79	世界文學專題	World Literature	選修	3	全	全	
LE785	世界華文文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Literary Writings in Chinese	選修	3	全	全	
LE768	華語教學專題	Special Topics on Teaching Chinese as a Second Language	選修	3	全	全	
LE786	文學與媒體文化專題	Literature and Media Culture	選修	3	全	全	

佛光大學人文學院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博士班修業規定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一、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督促博士班研究生課業進修品質，依據本校「學則」規定，訂定「博士班修業規定」（以下簡稱本規定）。

二、本系博士班研究生修業年限為二年至七年，研究生應修滿專業科目，並通過博士學位考試，始得畢業。本系專業科目學分規定如下：

（一）須修滿 24 學分，含：

1 必修 6 學分

2.專業選修 18 學分，其中得含跨校選課 6 學分。

（二）一、二年級研究生每學期須至少修讀專業科目一門，修讀上限為 12 學分（二年級下學期不設下限）。

三、本系博士班研究生應於第二學年第一學期期末考週結束前繳交「論文指導教授選定表」，經指導教授及系主任簽證後，交由系方存檔備查。指導教授因故更換時亦同。指導教授以本系專兼任副教授（含）以上之教師為原則，但經系主任同意，得請其他系所教師擔任。如擬請本系榮譽教授及校外教師擔任指導教授，須經本系系務會議同意，本系並得要求以本系教師共同擔任指導教授。未如期提出指導教授之申請者，將由系方指派指導教授。

四、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候選人資格之取得需已符合下列條件：

（一）本系博士班研究生應修滿本系規定之畢業學分。

（二）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在修業年限中應完成「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辦法」所規定之學術活動積點。

（三）通過「學位論文大綱審查」。

1.論文大綱審查通過後隔一學期才能提出初審。大綱內容至少應包括「研究動機」、「研究目的」、「文獻檢討」、「研究範圍」、「研究方法」、「章節分配」及「參考書目」等部份。

2.本系博士班研究生須於論文口試前一個學期提出「學位論文大綱」，由學位論文大綱審查委員會進行審查，其委員組成為三位教師，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另由系主任與指導教授商議兩位校內外教師擔任委員，此三位委員分別評分，平均七十分以上者，方視為完成「學位論文大綱審查」程序。評分未達七十分者，得於半年後再行提出。

五、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取得博士候選人資格後，學位論文之考試應經論文初審及口試。論文初審採取外審制，經指導教授核可後，由系方安排初審。上學期畢業者論文初審最遲於十一月一日前，下學期最遲為五月一日前提出。（99 學年度起申請畢業論文口試者適用）

六、本系博士班研究生論文初審通過後方能申請口試，但實際畢業時間，依學校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系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時，需先透過學校論文相似度系統比對，並檢附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相似度不得超過 30%，方得進行論文口試；比對報告另提供學位考試委員參考。

八、其他未經規定事項，悉依本校學則及「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佛光大學人文學院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試須知

111.12.19 111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2.05.15 111 學年度第 7 次院務會議通過
112.05.31 111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通過

一、佛光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以下簡稱本系)依據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訂定「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須知」（以下簡稱本須知）。

二、研究生修滿本系博士班開設24學分以上，並完成學術活動積點滿30點者，始得為博士學位候選人。

三、本系博士候選人資格之獲取，以學術活動之參與為計算基礎。各項學術活動之類別與積點如下：（99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一）具有審查機制的學術期刊，一篇 25 點。
（二）具有審查機制的專書，一本 25 點。
（三）國際或海外學術研討會，一篇 20 點。
（四）具有審查機制的專書專章，一篇 15 點。
（五）校外學術研討會，一篇 15 點。
（六）校內學術研討會，一篇 10 點。
（七）參與本系舉辦之學科考試，一科 5 點。
（八）其他得獎事蹟或發表於創作類型出版刊物者，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本系博士生修完學分後，必須積點滿30點者，即可獲取博士候選人資格。

四、逕行修讀博士學位研究生，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經系務會議審查通過，校長核定，得回碩士班就讀。

五、學科考試以二科為限，由指導教授選定屬於該考生研究領域之學術著作一至二部，經系主任確認，每部邀請二位副教授以上教師命題，每卷以七十分為及格。

六、凡本須知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規定辦理。

選課及修業補充說明

✧依「學生選課辦法」第10 條規定：學生應於加退選結束後，於教務處規定之期限內，自學生系統做選課結果之確認，未做確認動作，視同同意教務資訊系統所留存之選課記錄。若需列印選課清單，請由學生系統查詢列印；成績以上網確認後之選課記錄為根據，未標示在選課記錄中之科目，雖有成績，亦不承認；選課記錄中之科目，無成績者均以零分登記。

✧申請學位考試前，需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https://ethics.nctu.edu.tw/）線上平台修習指定課程，且課程總測驗成績達及格標準，即可線上取得修課證明。

✧依據佛光大學碩、博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及中文系修業規定，研究生需檢具「論文相似度比對報告」（https://lib.ppvs.org/fgu.html），相似度不得超過30%，始得申請學位考試。

論文初審流程

【受理時間】上學期11月1日前，下學期5月1日前。

【申請表件】

1.符合博士候選人資格相關證明文件(學術活動積點)

2.審查資料3本

3.評分單3張(需有指導教授簽名)

表單詳見系網(學生專區→表單下載)：https://reurl.cc/4oEEpL

4.校外審查委員2位、論文寄送地址、聯絡電話

※審查期間至少一個月，系辦收到評分單後會寄電子檔供留存。

論文初審申請表			
申請人		學號	
委員姓名		委員姓名	
現職		現職	
論文寄送地址		論文寄送地址	
聯絡電話		聯絡電話	
指導教授簽名：			

相關表單及研究生學位考試流程

✦學生論文申請：

線上作業操作說明手冊詳見：https://tinyurl.com/yxgpd8uk

✦研究生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1、論文封面、書背以教務處格式為準，內容以本系訂定之「中文系研究生畢業論文格式」為準。

2、論文格式不正確、未提供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證明，不予受理。

3、申請表件資料不全或填寫內容不全，不予受理。

4、資料送抵系辦時間，需在學位考試申請截止日(請參考當學期行事曆)且考試當日二週前。

5、以上資料送至系辦時，請同時告知考試日期及時間，以利安排口考教室。

6、請自行寄送論文初稿給口試委員。

【口考表件】學位考試委員評分單、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口試費收據。

注意事項：1、請於口試前一個小時至系辦領取口試費收據。

2、學位考試結束後，如有更改論文題目，所有表單（「學位考試成績報告單」、「學位考試委員評分單」、「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及「學位考試申請表」）論文題目欄均需請指導教授修改為新題目並於空白處簽名。

【口考完畢】請依照考試委員意見完成論文內容修訂後，上傳至佛光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完成後才能辦離校)

詳見：https://cloud.ncl.edu.tw/fgu/

【辦理離校】

一、請先詳閱「研究生畢業離校注意事項」（教務處網頁→表單下載→論文表格）詳見：https://tinyurl.com/yxgpd8uk

二、繳交論文平裝本（系辦2本、其他單位依離校單規定繳交）

三、填寫畢業生動態調查：https://bit.ly/2OEv4b0

佛光大學教務處　112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112年八				1	2	3	4	5	1 日：第一學期開始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5 日：公佈分發入學新生錄取名單 18 日：招生委員會 19 日：學士班新生報到說明會
		20	21	22	23	24	25	26	20日：學士班南區新生報到說明會 24日：招生委員會
		27	28	29	30	31			
九							1	2	
		3	4	5	6	7	8	9	4-7 日：新生定向營、新生課程初選；轉學(系)生、復學生、交換及研修生課程初選 8 日：註冊費繳交截止日 9-10 日：交流生接機
	一	10	11	12	13	14	15	16	11 日：開學（正式上課）、休退學學生退全額學雜費截止日、學位考試申請開始、全校學生課程加退選開始、小藍鵲身分認證申請開始、交流生開學典禮 11-14 日：舊生團體加蓋註冊章
	二	17	18	19	20	21	22	23	18 日：學士班、研究所(碩、碩專、博)課程加退選截止日 19-25 日：課程補選 20 日：交換生甄選說明會 20-29 日：交換生及雙學位生甄選申請 22 日：學生註冊假截止日、系所送學分抵免資料至教務處截止日
	三	24	25	26	27	28	29	30	25 日：課程補選截止日 27 日：招生委員會 **29 日：中秋節放假**
十	四	1	2	3	4	5	6	7	
	五	8	9	10	11	12	13	14	**9 日：調整放假** **10 日：國慶日放假** 11 日：小藍鵲身分認證申請截止、國際暨兩岸事務會議
	六	15	16	17	18	19	20	21	17 日：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委員會議 20 日：休、退學學生退 2/3 學雜費截止日
	七	22	23	24	25	26	27	28	25 日：招生委員會
	八	29	30	31					
十一	八				1	2	3	4	
	九	5	6	7	8	9	10	11	8 日：教務會議 11/6-11/10 日：期中考試（碩專班至 11/12）
	十	12	13	14	15	16	17	18	11/13-12/1 日：課程棄選
	十一	19	20	21	22	23	24	25	
	十二	26	27	28	29	30			
十二	十二						1	2	1 日：休退學學生退 1/3 學雜費截止日、課程棄選截止日
	十三	3	4	5	6	7	8	9	6 日：招生委員會 8 日：系所完成次學期開課登錄
	十四	10	11	12	13	14	15	16	15 日：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截止日
	十五	17	18	19	20	21	22	23	20 日：國際暨兩岸事務會議
	十六	24	25	26	27	28	29	30	27 日：校課程委員會 29 日：任課教師提扣考名單截止日
	十七	31							
113年	十七		1	2	3	4	5	6	**1 日：元旦放假** 2-5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一次

一									3 日：教務會議、交流生結業典禮 6-7 日：交流生離境送機
	十八	7	8	9	10	11	12	13	9-10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二次 8-12 日：期末考試(碩專班至 14 日) 12 日：學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第一學期上課結束 **13 日：投票選舉日，碩專班放假**
		14	15	16	17	18	19	20	19 日：學士班學生成績登錄截止日
		21	22	23	24	25	26	27	26 日：研究所成績登錄截止日
		28	29	30	31				31 日：第一學期休學申請截止日、第一學期結束 31 日：招生委員會

佛光大學教務處　112 學年度教學行事曆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113年二						1	2	3	1 日：第二學期開始
		4	5	6	7	8	9	10	**9-18：農曆春節假期**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3 日：註冊費繳交截止日、碩班新生及寒轉學生註冊日 24-25 日：交流生接機
	一	25	26	27	28	29			26 日：開學（正式上課）、休退學學生退全額學雜費截止日、學位考試申請開始、全校學生課程加退選開始、小藍鵲身分認證申請開始、交流生開學典禮 26-29 日：團體加蓋註冊章 **28 日：和平紀念日放假**
三	一						1	2	
	二	3	4	5	6	7	8	9	4 日：學士班、研究所(碩、碩專、博)課程加退選截止日 5-11 日：課程補選 6 日：交換生甄選說明會 6-15 日：交換生及雙學位生甄選申請 8 日：註冊假截止日、系所送寒轉生抵免資料至教務處截止日
	三	10	11	12	13	14	15	16	11 日：課程補選截止日
	四	17	18	19	20	21	22	23	20 日：招生委員會
	五	24	25	26	27	28	29	30	25 日：小藍鵲身分認證申請截止 27 日：國際暨兩岸事務會議
	六	31							
四	六		1	2	3	4	5	6	4/1-4/30 日：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 2 日：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委員會議 3 日：休、退學學生退 2/3 學雜費截止日 **4-5 日：兒童節、清明節放假**
	七	7	8	9	10	11	12	13	
	八	14	15	16	17	18	19	20	
	九	21	22	23	24	25	26	27	4/22-4/26 日：期中考試（碩專班至 4/28 日） 24 日：校課程委員會、招生委員會
	十	28	29	30					4/29-5/3 日：暑修報名申請（第一學期） 4/29-5/17 日：課程棄選 30 日：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申請截止日
五	十				1	2	3	4	1 日：教務會議
	十一	5	6	7	8	9	10	11	6-10 日：學習活動週 **6 日校慶運動會**
	十二	12	13	14	15	16	17	18	13-17 日：轉系申請 **15 日校慶日(農曆 4 月 8 日佛誕節)** 17 日：休、退學學生退 1/3 學雜費截止日、系所送交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審查結果至教務處截止日、課程棄選截止日 **（17-18 日：可能為申請入學面試日，甄選會尚未提供時段）**
	十三	19	20	21	22	23	24	25	22 日：招生委員會
	十四	26	27	28	29	30	31		5/27-5/31 日：畢業班期末考週（碩專班至 6/2 日） 31 日：系所完成次學期開課登錄、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畢業申請截止日 29 日：教務會議
六	十四							1	
	十五	2	3	4	5	6	7	8	5 日：畢業班成績登錄截止（學士班與研究所）
	十六	9	10	11	12	13	14	15	**10 日：端午節放假** 12 日：國際暨兩岸事務會議 13 日：公告轉系確定名單 14 日：任課教師提扣考名單截止日

									15 日：畢業典禮
	十七	16	17	18	19	20	21	22	17-20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 1 次 19 日：招生委員會、交流生結業典禮
	十八	23	24	25	26	27	28	29	24-25 日：次學期課程初選第 2 次 24-28 日：期末考周(碩專班至 30 日) 28 日：學生申請學位考試截止日、第二學期上課結束
		30							29-30 日：交流生離境送機
七			1	2	3	4	5	6	5 日：學士班學生成績登錄截止日
		7	8	9	10	11	12	13	12 日：研究所成績登錄截止日
		14	15	16	17	18	19	20	15-19 日：暑修報名申請（第二學期）
		21	22	23	24	25	26	27	22 日：暑期先修營活動開始(預訂) 24 日：招生委員會
		28	29	30	31				31 日：第二學期休學申請截止日、第二學期結束

※有關原住民族歲時祭儀放假日期，請參考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參酌各該原住民族習俗公告之訊息。

佛光大學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學位論文大綱審查申請表

□碩士　□博士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　　號		姓　　名	
論文題目			
聯絡方式	電話： E-mail：		
資料繳交	□論文大綱(紙本及電子檔各一份)		

學位論文大綱審查委員會

委員名單			
	姓名	單位、職稱	聯絡方式
第一位教師	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		
第二位教師		教師證書字號：	電話： Email：
第三位教師		教師證書字號：	電話： Email：

指導教授：　　年　　月　　日（簽章）

學系主任：　　年　　月　　日（簽章）

佛光大學人文學院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碩/博士候選人資格審定表

資格審定：候選人資格之獲取，以學術活動之參與為計算基礎。碩士學位候選人需完成25點學術活動積點，博士學位候選人需完成30點學術活動積點。滿足條件後，方得填妥表單，並備妥相關證明(請參考第二頁)，繳交至系辦。

□本人確實以本系學生身份進行發表，且依規定完成學術活動積點。

學生簽名：　　學號：

適用項目：

項目	數目
（一）具有審查機制的學術期刊，一篇25點。	
（二）具有審查機制的專書，一本25點。	
（三）國際或海外學術研討會，一篇20點。	
（四）具有審查機制的專書專章，一篇15點。	
（五）校外學術研討會，一篇15點。	
（六）校內學術研討會，一篇10點。	
（七）參與本系舉辦之學科考試，一科5點。	
（八）其他得獎事蹟或發表於創作類型出版刊物者，由系務會議認定之。	
申請認列學術活動積點_____點。	

－－－－－**以下欄位由中文系教師填寫，需3位委員同意，即認列點數。**－－－－－

請委員審核學生獲得之點數，若與學生提供之點數不同，請提供說明。

同意認列學術活動積點_____點。

指導教授簽名：　　年　　月　　日

學系教師簽名：　　年　　月　　日

學系主任簽名：　　年　　月　　日

佛光大學人文學院中國文學與應用學系

相關證明資料說明

項目（一）請提供：

1.刊物封面

2.發表當日議程或目錄

3.發表文章第一頁

4.具審查機制聲明頁

項目（二）、（四）請提供：

1.刊物封面

2. 發表文章第一頁

3. 具審查機制聲明頁

項目（三）、（五）、（六）請提供：

1.刊物封面

2.發表當日議程或目錄

3.發表文章第一頁

項目（五）請提供：學科考試成績

科目名稱：

成　　績：

項目（六）請提供：會議通過日期

年　　月　　日　____學年度____次系務會議通過